

证券代码：839951

证券简称：用友汽车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 2017 年 4 月 7 日 10:30

结束时间： 2017 年 4 月 7 日 11:15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3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用友产业园中区 8 号楼 E101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制定〈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 （2）法人股东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3）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深圳证券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4）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参加会议时提供原件。

（二）登记时间：2017 年 4 月 6 日上午 9:00-12:00 下午 13:00-16:30

（三）登记地点

上海市长宁区定西路 1100 号辽油大厦 11 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定西路 1100 号辽油大厦 11 楼

(2) 董事会秘书：金爱君

(3) 联系电话：021-62128038

(4) 邮箱：zqb@yonyou.com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大会召开十日
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决议》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7 日